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陕路发[2011]175号

关于李东丽等同志职务聘任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经集团公司 2011 年 10 月 28 日党委会议研究决定。聘任：

李东丽同志为第二工程公司副总经理，试用期一年；

史安放同志为第二工程公司副总经理，试用期一年；

陈胜博同志为第四工程公司副总经理，试用期一年。

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

主题词：职务 聘任 通知

抄送：公司领导，各部门，档。

录入：刘 静

校对：郭永升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1年11月11日发

共印19份